

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西安分行行政处罚 事项的临时信息披露报告

近日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行”）西安分行收到陕西银保监局行政处罚决定书（陕银保监罚决字〔2021〕60号），对分行违规转让个人不良贷款的违法违规行为处以罚款60万元，对时任西安分行零售资产监控部总经理秦小琳给予警告。

对于监管部门的上述处罚决定，本行已责成西安分行严肃开展整改问责工作，切实提高合规意识，加强合规风险管控，依法合规经营展业。

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2021年11月29日